

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药品检验研究院（北京市疫苗检验中心）的2024年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市级监督抽验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色谱光谱仪器维保项目（二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4年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市级监督抽验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色谱光谱仪器维保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麦谱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3700.3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14.99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麦谱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9月24日

